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DLCASIA DLC Asia Limited 衍匯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 : 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紅日資本有限公司

RED SUN CAPITAL LIMITED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文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列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議釐定，而[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除另行公佈外，[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現時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rivaasia.com刊登公告。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獲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將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調低。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的公告將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rivaasia.com。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的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文件「[編纂]」一節「[編纂]—[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段所載列的任何事件，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該等終止條文的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於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或派發本文件及/或相關[編纂]。因此，在任何不獲准提呈發售或提出邀約的司法權區內，或向任何人士提呈要約或提出邀請即屬違法的任何情況下，本文件或申請表格均不得用作亦不會(亦無意)構成有關要約或邀請，亦無意作為邀約或要約游說。在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或[編纂]以及提呈[編纂]受到限制，除非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關的登記或獲授權或豁免，獲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准許，否則不得派發本文件及提呈發售[編纂]。尤其是，除遵守各司法權區內的相關法例及規例外，[編纂]未曾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中國或美國發售及銷售。